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2 Dec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四十二届会议

1998年3月2日至13日

临时议程* 项目 3(c)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后续行动：

战略目标和执行情况和重大关切领域的行动

关于执行《北京行动纲要》的国家行动计划
和战略的综合报告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 3	
二、 结论	4 - 13	
三、 行动计划和执行战略的	14 - 43	
A. 国家一级	15 - 17	
B. 区域、分区域和区域间各级	18 - 26	
C. 制定国家行动计划的筹备进程	27 - 43	
1. 国家一级	27 - 29	
2. 国际社会的支助	30 - 36	
D. 体制安排和财政安排	37 - 43	

* E/CN.6/1998/1。

目录(续)

	<u>段次</u>	<u>页次</u>
四、 计划和战略中的重大关切领域	44 - 158	
A. 妇女与贫穷	46 - 54	
B. 妇女的教育和培	55 - 63	
C. 妇女与保健	64 - 75	
D. 对妇女的暴力行	76 - 90	
E. 妇女与武装冲突	91 - 96	
F. 妇女与经济	97 - 106	
G. 妇女参与权力和决策	107 - 114	
H. 提高妇女地位的机制	115 - 122	
i. 妇女的人权	123 - 132	
J. 妇女与媒体	133 - 140	
K. 妇女与环境	141 - 148	
L. 女童	149 - 156	
M. 其他优先事项	157 - 158	
附件 提交国家行动计划和战略的答复者		

图

一、 对各关键关切领域的总体答复情况	
二、 按区域列出的各区域对各关键关切领域的答复情况	
三、 按关键关切领域列出的各区域对各关键关切领域的答复情况	

一、导言

1.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1995年9月4日至15日,北京)通过的《行动纲要》建议拟订执行战略或行动计划作为鼓励和确保国家一级采取后续行动、落实与监测的一种方式。¹它要求各国政府尽快最好在1995年底前,与各有关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协商,开始拟订它们的战略或行动计划,并于1996年底前完成。²大会在其第50/203号决议中确认,《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执行主要是在国家一级。大会强调各国政府应尽快在1996年以前制定全面的执行战略或全国行动计划,以便能充分执行《行动纲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第1996/6号决议中要求,根据除其他外,国家行动计划和联合国系统已经得到的任何其他资料来源,拟订关于各国政府和联合国执行计划的综合报告,供1998年妇女地位委员会审议。

2. 1996年5月13日的一份普通照会请各会员国在完成编写工作后尽快提供该国的国家执行战略或行动计划。1996年9月12日至14日在布加勒斯特举行的资深政府专家分区域会议,审议了“中欧和东欧执行1995年北京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行动纲要的情况”的主题,并拟订了一分示范行动计划,将其翻译成所有正式语文散发给联合国全体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和非政府组织、大会在其第51/69号决议中欢迎关于《行动纲要》的执行工作的区域和分区域会议拟订国家战略或行动计划的准则。1996年12月31日,24个会员国向联合国作出答复。其后,又于1997年6月16日向全体会员国发出第二封普通照会,请它们在完成编写工作后尽快提出其国家行动计划。

3. 本报告即载有对共达85个会员国和一个观察员根据普通照会而正式向秘书处提出的国家行动计划的分析(见附件)。报告审查各个计划在编写、内容、行动规划和资源分配方面是否遵循了《行动纲要》所作的建议。²报告也对各国的国家目标与《行动纲要》的战略目标进行比较,以确定趋势与优先事项,包括区域趋势和纳入主流的倡议。报告还评价会员国是否作出了一般性的政策宣告或制定具体行动,包括法律行动。报告特别重视在《行动纲要》重大的关切领域下确定的指标和基准,以及各会员国如何将其反映在其行动计划中,或如何将其转变为国家指标。此外,报告也重视各会员国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中所作的承诺,以及这些承诺是否在国家行动计划中一一提到。虽然这些承诺是

自愿提出的,但其执行情况受到密切监测,特别是非政府组织的监测。根据报告的任务规定,分析的重点放在已规划的或进行中的行动上。报告中还提到源于计划或进行中的倡议的创新或独特方法。虽然根据提供的资料评估了执行的初步成绩,但执行的总体成绩将在2000年列为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审查和评价主题。

二、结论

4. 本报告所载分析的范围限于85个会员国及一个观察员向联合国正式提出的86个国家行动计划及关于其制订的资料。虽然报告反映各区域许多国家作出不少努力,但联合国的185个会员国中仅46%提出了国家行动计划。按区域细分收到的国家行动计划显示,来自非洲的会员国提出计划的有29%,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有41%,东欧38%,拉丁美洲和加勒比41%,西欧及其他国家66%。

5. 行动计划虽然包含了所有的重大关切领域(见图一),但内容趋于反映国家优先事项。有些行动计划限于某些重大关切领域,反映出区域的差异和取向(见图二和三)。全部86个国家行动计划所反映的《行动纲要》重大关切领域如下:妇女与贫穷(56)、教育与培训(77)、妇女与保健(70)、对妇女的暴力行为(61)、妇女与武装冲突(28)、妇女与经济(71)、妇女参与权力及决策(75)、提高妇女地位的机制(77)、妇女的人权(70)、妇女与媒体(46)、妇女与环境(42)、女童(27)。在某些情况下,国家行动计划补充发展、教育或保健的部门计划,因此不包括这些计划中提议的行动细节。

图一. 对各重大关切领域^a的总体答复情况
(答复国百分比)

a 见第四章小标题 A-L。

**图二. 按区域列出的各区域^a
对各重大关切领域的答复情况
(答复国百分比)**

a 见第四章小标题 A-L。

**图三. 按重大关切领域列出的各区域
对各重大关切领域^a答复情况
(答复国百分比)**

a 见第四章小标题 A-L。

6. 分析显示,在许多国家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创造的势头在国家一级继续得到维持。筹备进程是一件大事,标志着各政府部门与民间社会间增强合作。许多国家行动计划包含关于筹备进程的资料,并根据《行动纲要》的建议拟订,即这一规划进程应借助政府中权力最高的人员和民间社会的有关行动者。²起草国家计划是一个调动各层级的努力及意志的进程。国家行动计划的拟订常常是在全国范围内的对话中产生,并反映出国内的情况。为了进一步延续这种动势,应作出特别努力使参与起草进程的行动者掌有权力,使他们能充分成为执行进程的参与者。

7. 大多数国家机制都是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后创设和加强的,它们在拟订国家行动计划方面发挥了

关键作用。许多会员国指出,它们设立或改进国家机制提高妇女地位,这些机制在通盘执行国家的行动计划和把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工作中发挥领导作用。他们又强调,必须在部级或其他级别上创设协调机制,在更大的国家发展或经济计划中结合国家行动计划,以此来加强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制。有些会员国作了具体体制安排来执行在重大关切领域下提议的行动。这包括协调工作、性别培训和有关部级和国家机制的定期监测。尚没有作出这类安排的会员国的努力也应该得到支持,应通过联合国系统、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和捐助者提供援助,来加速设立适当的机制。

8. 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系统,在支助许多发展中国家的起草进程方面,以及在共同举办区域或分区域后续行动会议方面,发挥了中心作用。应特别指出的是,各区域委员会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的国家和区域办事处为设立国家机制和拟订国家行动计划提供了协助。他们又支助各种非政府组织的努力。这些努力在执行进程中都必须持续下去。

9. 大多数的计划中包含了一般政策建议和具体的行动提议。只有少数计划中确立了全面的、规定时限的目标和基准或监测指标。监测进程应该更多地注意具体、有时限的国家行动和目标,这将有利于《行动纲要》的执行,使 2000 年以前进行的评价工作更为确实、透明。

10. 大多数国家没有提到其计划中行动的资金来源。鉴于预算经费对成功《执行行动纲要》极其主要,在执行国家计划与战略中应特别重视此一问题。

11. 完成了监测国家行动计划是构成 2000 年审查与评价《行动纲要》执行情况的基础。因此国家行动计划应作为今后编写关于《行动纲要》国家一级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参考文件。这将有助于评估哪些政策和项目得到圆满执行,哪些归于失败,哪些政策宣告已体现为具体政策而付诸行动,哪些仍然是纸面文章,哪些参与进程较有成效,哪些基准已经达到,以及哪些指标能作精确的衡量标准。

12. 许多国家行动计划包含创新和独特的构想和方法,最佳作法与经验教训。收集这些资料的进程应持续到 2000 年,使秘书处能把这些资讯收入其数据库并提供给有兴趣知道的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

13. 由于大多数会员国尚未提出其国家行动计划而且其中有许多仍在进行拟订中。联合国系统、政府间组织和捐助国均应尽力向这些国家提供任何所需的协助,以完成其计划并把重点放到执行上去。

三、行动计划和执行战略的分析

14. 本节载有关于行动计划或执行战略的资料,并从国家以及区域、分区域和区域间各级对收到的不同种类的行动计划进行分析。

A. 国家一级

15. 截至 1997 年 12 月 9 日,共有 85 个会员国和一个观察员(见附件一)提交了国家行动计划或关于这些计划编写过程的资料。联合国系统搜集到的补充资料显示若干其它会员国已通过或正起草国家行动计划,但秘书处尚未收到有关政府的正式答复,这些国家行动计划亦未送达,因此不包括在本分析之中。

16. 此外,会员国在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发言时介绍了制订国家行动计划方面的进展情况。四个会员国报告说制订了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行动计划或各种方案和战略。³另有两个会员国,一称正认真制定行动计划,一称政府行将通过行动计划。⁴一个会员国则表示缺乏机构能力,包括财政和技术资源,自认为无力执行《北京行动纲要》中的各项承诺。⁵

17. 应普通照会请求提交联合国的 86 份国家行动计划,其特点可概括如下:

(a) 有五十六个国家行动计划或战略作出承诺,在大多数或所有关键关注领域采取多种行动,包括机构和财政方面的安排。根据所提供的资料,这些计划中有 15 个已为立法机关核可或通过。下列四国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之前即已起草并通过了计划:智利(1994-1999 年)、中国(1995-2000 年,1995 年 7 月 27 日通过)、约旦(1993 年通过)和俄罗斯联邦(1994 年 12 月核可)。有三个会员国提出了涉及一个或数个重大关键领域的部门计划。有八个会员国还补充提交了一份或数份单独报告或资料,介绍执行进度和提供统计资料;

(b) 十四个国家行动计划载有进度报告,介绍已采取的行动和正在进行或已规划行动的选定优先事项;

(c) 有八个会员国提交了尚未定稿或核可的国家行动计划草案;

(d) 有八个会员国提供资料,介绍国家行动计划的编写状况或已采取的国家行动,包括重点领域。

B. 区域、分区域和区域间各级

18. 《纲要》强调必须利用体制安排进行区域协调。⁶好几个会员国在国家行动计划中计划在其所属的国际论坛内加强协调。特别提到了要在欧洲联盟、英联邦、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阿拉伯联盟、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和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范围内进行协调与合作。一些会员国把建立或加强区域团体作为本国的目标。例如,土耳其提到要设立一欧亚妇女区域性团体,推动《行动纲要》的执行。

19. 区域行动计划为其成员提供了行动指南。各政府间机制制定的关于《执行行动纲要》的六份行动计划已提交联合国。这些计划载有关于一些重大关切领域的详细提议,已为其各自的决策机关正式通过。

20. 在欧洲联盟(欧盟)《第四个男女机会平等中期社区行动方案》(1996-2000 年)中,促进国家和社区两级参与者之间的伙伴关系是五大目标之一。芬兰在其国家行动计划中表明,芬兰担任欧盟主席国后将在欧盟中发挥带头作用,并坚持增进男女平等。捷克共和国在关于国家行动计划的情况说明中提到它正在考虑参加该中期方案。一些会员国提到了欧洲委员会的方案。还提到了欧洲联盟的个别基金,如社会基金。

21. 《英联邦妇女与发展行动计划》于 1995 年 11 月得到英联邦政府首脑会议赞同,其中敦请各成员制定国家行动计划。该计划旨在加强体制安排和进程,并指明了英联邦特别关注的一整套相互关连的问题,如政治权利和人权及社会和经济的发展。

22. 加共体的一项联合行动计划题为“争取关于性别平等和社会正义的区域政策”,于 1996 年 11 月获得妇女参与发展问题主管部长特别会议赞同。该计划概述了 11 项战略目标和执行战略方面的行动。加共体各成员认为该计划是它们的执行战略。1997 年 8 月在圭亚那举行的区域讨论会上,加共体许多成员提出了国家后续行动计划,并借此机会就分区域一级取得的进展交流了观点。加共体、美洲开发银行和各个国际捐助者也在为执行进程提供援助。

23. 讨论制订有关第四次世界会议的行动方案和后续行动机制的阿拉伯会议(1996 年 9 月 25 日至 29 日,安曼)由阿拉伯国家联盟召集,与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

亚经委会)共同举办;该会议的部长级部分通过了一项《阿拉伯联合行动方案》,其重点是减少贫穷、参与决策和家庭中的伙伴关系。

24. 关于促进妇女参与经济发展的印度支那讨论会由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与越南妇女联合会协作,于1996年1月在河内举办;在该讨论会上,越南、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柬埔寨三国政府通过了印度支那促进妇女平等参与经济发展的行动计划。该计划为这三个国家起草国家行动计划奠定了基础。

25. 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报告说,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部非洲共同体)拟订了分区域行动计划草案,东部非洲分区域支助倡议亦已拟订,其目的都是执行非洲和世界行动方案。

26. 妇女参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与社会发展第七届区域会议(1997年11月19日至21日,圣地亚哥)对1994年在马德普拉塔通过的《1995-2001年区域行动方案》所遇到的障碍和取得的进展作了评估。会议通过了《圣地亚哥协商一致意见》,吁请采取措施实现全面执行。

C. 制定国家行动计划的筹备进程

1. 国家一级

27. 在许多国家,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之后的第一项行动在于将《行动纲要》译成当地语文或以明白易懂的语言出版《行动纲要》的摘要。例如,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举办了好几次《行动纲要》讨论会。在许多会员国,规划进程包括在国家一级,主要是由国家提高妇女地位机制发起举行一系列会议。这些会议是同政府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协商举行的。举刚果为例,在国家一级,有国家妇女论坛参与的一系列会议形成了国家计划。在其它国家,如萨尔瓦多,草案提供给民间社会的所有相关组织和代表,征求他们的意见。在加拿大,大学、非政府组织和社区团体支助规划进程。协商进程对计划的执行将会产生什么影响,尚且不得而知。

28. 在许多会员国,规划进程主要是在部长级进行,有关的许多或所有各部在筹备进程初期即参与。在孟加拉国,13个部参与了起草,被指派在执行方面担任主要角色。委内瑞拉正在起草国家计划的过程中;该国打算由中央统计和资料局、共和国协调和规划署参与起草正式的国家行动计划。在德国,联邦各州和非政府组织提

出的个别主张被收入计划之中。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各部之友和男性支助小组起了咨询作用。

29. 有些情况下,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行动计划被纳入国家发展规划中。菲律宾双管齐下,制定了长达30年的《菲律宾注重性别问题发展计划》(1995-2025年),配合《菲律宾中期发展计划》,预期在30年时间范围内性别问题将成为主流问题。

2. 国际社会的支助

30. 虽然对规划进程的主要支助是在国家一级提供,并多通过政府及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构进行,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非洲、亚洲及太平洋的一些计划提及国际或双边援助。例如,在巴拿马,欧洲联盟、儿童基金会和非政府组织支助规划进程。黎巴嫩的国家行动计划是与妇发基金合作起草的。

31. 联合国系统在支助起草工作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特别是各区域委员会帮助许多会员国和非政府组织编写国家行动计划。例如,非洲经济委员会向其所有成员国提供指导,以制定国家行动计划;向一些非政府组织,如非洲妇女发展网络(非洲妇发通讯网)提供咨询服务。

32. 妇发基金在所有区域提供援助并举办会议。1996年,该基金在哈拉雷召开座谈会,为《行动纲要》制订注重提高妇女经济地位的区域战略。一项重要的提议是妇发基金及其伙伴密切合作制订战略,把性别观点纳入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南部非洲共同体和其它区域组织的主流。妇发基金还支助了1997年在达喀尔举行的,关于北京后战略和优先事项的非洲区域讲习班。妇发基金和其它捐助国联合在尼日利亚举办了北京后政治首脑会议,会议最终起草了尼日利亚妇女政治日程。在泰国,妇发基金支助将性别纳入主流工作的倡议,并通过一个性别与发展工作组支助政府及非政府两级执行《行动纲要》。在西亚,妇发基金同欧洲联盟一道,支助在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黎巴嫩、也门和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设立国家机制和非政府委员会。在拉丁美洲,妇发基金支助巴西、智利、巴拉圭和乌拉圭国家机制制定国家行动方案。妇发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在古巴举行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会议,确定战略以促进政府与非政府组织间的对话和协作。

33. 儿童基金会报告说,它积极参与制定国家行动计划。儿童基金会的国别方案中包括具体活动,在搜集按

下列各项目分类的数据资料方面进行合作与给予支助:性别、能力建设、创新的方案战略、公众意识、妇女权利和赋予妇女权力。例如,儿童基金会东部及南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与乌干达政府和非统组织一起,于 1996 年 9 月在坎帕拉为非洲 35 国教育部长和高级行政人员举办了关于妇女教育和扫盲的区域会议。会议通过了《坎帕拉宣言》承诺缩小教育方面的性别差距。

34. 人口基金指出,它支助孟加拉国、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塞内加尔、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乌干达的政府制订其国家行动计划。人口基金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一道特别协助毛里塔尼亚培训政府高级官员进行行动计划的规划和设计及制订家庭问题的国家政策。教科文组织报告说,它支助布隆迪、古巴、厄瓜多尔、约旦、毛里塔尼亚和阿曼制订并执行国家行动计划。联合国志愿人员协助了第四次世界会议的后续工作,并在博茨瓦纳、冈比亚、危地马拉、几内亚和菲律宾帮助执行具体项目。

35. 在将《行动纲要》译成当地语文方面,有些政府得到了帮助。人口基金支助蒙古以英文和蒙文印制《行动纲要》。在尼日利亚,妇发基金和当地的联合国新闻中心支助将《行动纲要》译成约鲁巴语、豪萨语和伊博语出版。

36. 此外,联合国系统制定了全系统提高妇女地位中期计划,并订于 1998 年对此进行审查(见 E/CN.6/1998/3)。这些努力是按照《行动纲要》体制安排所载的建议执行《行动纲要》的工作。

D. 体制安排和财政安排

37. 成功执行的一项先决条件是作出体制安排,以保证计划和战略的执行和监测各项成就(详细分析见下文第四节 H 部分)。

38. 另一项先决条件是作出财政安排。但多数国家没有说明执行《北京行动纲要》活动的经费来源。在那些没有提及资源分配问题的计划(20)中,一些国家(16)泛泛地按现有水平讨论了供资问题。几乎没有什么国家行动计划提到经费的资源的补充来源。没有一个国家提到要按《行动纲要》的建议减少过分的军事开支以及军备生产和采购方面的投资。⁷

39. 有些会员国提到用国家资源为拟议的活动供资,这往往是指具体项目或试验项目。少数会员国提供了资源方面的详细资源,这往往是就已执行的项目而言。例

如,德国的国家行动计划介绍了关于下列各方面的倡议和方案的拨款情况:无家可归的妇女、残疾妇女、提高大学中妇女地位和自愿政治承诺方面的试验项目。

40. 多数国家(52)未给其国家行动计划的行动规定时限目标。但马里的国家计划明确讨论到调动资源用于国家选定的重大关切领域,并说明了 1996-2000 年五年期内各部门每年从预算所得数目和供资来源。《行动纲要》建议确定基准,要求预算拨款达到一定水平,⁸关于这一点,刚果将国家预算的 20%划拨用于社会问题,并专门留出一定比例用于有关妇女的活动;象刚果这样做的国家还有几个,但不多。

41. 有些会员国介绍了准备协助妇女项目的财政机制,或创造有利环境以促成非政府组织调动资源的情况。⁹例如,卢森堡报告说,非政府组织促进妇女活动的项目可以得到提高妇女地位部 300%的共同供资。

42. 在发展合作的框架内,许多国家如突尼斯提到或在北南合作,或在南南合作的范围内的双边援助。许多计划包括现有支助或详细说明所请求及获得的援助。许多发展中国家报告了多边或双边捐助者所给予的援助。拉丁美洲和亚洲及太平洋的好几个国家讨论到资源分配和调动的问题。巴拿马编制了预算,以执行国家行动计划所载各项提议,其中大部分是由外部供资。孟加拉国和巴基斯坦的行动计划草案特别指明国际发展合作和外部捐助者为可能的供资来源。马里的国家行动计划在提高妇女地位领域指明一些项目将由联合国系统或双边捐助者供资。

43. 有些捐助国在其国家行动计划中介绍了将支助什么种类的项目。按照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所作的承诺,丹麦报告说继续将国民生产总值的百分之一多用于国际发展合作;德国计划在未来四年间每年花费 1 000 万美元,用于在发展中国家开展特别注重妇女的法律和社会政治咨询工作;卢森堡将于 2000 年前将国际发展援助在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比例增至 0.7%。

四、计划和战略中的重大关切领域

44. 对国家行动计划和战略内每一重大关切领域的战略目标和行动的分析都包括分类与评估的共同标准,例如:针对某一问题已提交报告的会员国数目;各会员国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就某项特定重大领域所作出的承诺;提及和采用基准和(或)指标;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立法和行政行动;体制安排;以及分配资源。视所

收到的资料情况而采用的其他分类包括:在该会议之前已正在采取的行动;未载入《行动纲要》的创新或特殊办法;宣传运动、推广活动与伙伴关系;监测和评价;以及关照特殊群体。

45. 在每一重大关切领域内,为确保整个报告前后一致,采行了下列的报告结构:初步摘要概述并分析同重大关切领域内载战略目标和行动有关的各项问题;国家行动计划所涉的一系列主要问题;最后是《行动纲要》未涉及的任何问题,包括创新或特殊办法。

A. 妇女与贫穷

46. 56 个国家行动计划和战略(65%)规定了铲除妇女贫穷问题的政策和方案。一些会员国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曾在其公开声明中承诺将致力于铲除贫穷。对国家行动计划的分析显示它们紧密遵循此一重大领域的结论和建议。三分之一的计划都强调必须审查、采取和维持宏观经济政策以满足贫穷妇女的需要并支持她们的努力(战略目标 A.1)。这个趋势反映出正在形成一种共识,即应鼓励持续经济增长和设法解决贫穷的结构性原因。大多数计划都专注于讨论缺少经济机会、无法获得生产性资源和资本、无法获得教育和培训以及社会安全网不够充分等问题(战略目标 A.2)。一些政府认为赋予妇女经济权力是打破贫穷的恶性循环的关键因素。因此,此一领域内的大多数国家行动计划都专注于双重战略:一方面致力于促进城乡妇女的就业和创收活动,另外亦同时提供基本社会服务并为贫困妇女改善社会保障制度。所有区域各国政府都专注于消除妇女失业问题。这个重大领域与领域 F(妇女与经济)和领域 B(妇女的教育和培训)密切相关。

47. 27 个计划建议在正式部门和非正式部门建立各类就业项目的政策和方案。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某些国家的行动计划强调通过增加妇女在就业和培训方面的机会来赋予妇女经济权力。例如,厄瓜多尔正在考虑一项建议,调整公共支出的分配用以增加妇女的经济机会。墨西哥提供助学金或奖学金给穷困的女孩和女青年,委内瑞拉则正在执行土著妇女教育方案。

48. 非洲区域的 16 个计划专注于促进妇女创收活动和使她们更有机会获得经济资源、信贷和技术(战略目标 A.2)。例如斯威士兰计划审查现行法律,以期消除妨碍妇女参与经济活动的障碍,尤其是在土地权利和财产权利方面。刚果已设置一些旨在帮助促进妇女生产活动的基金。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津巴布韦计划设立妇

女银行。为了使妇女有更多机会获得包括土地在内的经济资源,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一些国家行动计划亦正考虑修改法律,尤其是农业法律规章。18 个国家表明它们打算使妇女更有机会获得购屋贷款。

49. 24 个计划建议采取措施,以期改善或调整社会保障制度,从而可向妇女,尤其是向单身父母及子女提供津贴和补助金。1997 年,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开始试行一项称为“协助父母”的为期三年的方案,这个方案向单身父母提供收入支助以鼓励他们回到工作岗位上。

50. 许多计划都以特定妇女群组为对象。保加利亚政府将向所有 100 000 多名残疾妇女提供交通和复健服务费用。巴西正在拟订老龄妇女社区住房方案。有几个国家专注于女性移徙者的需要和关切。32 个计划内载措施,要改善已被确认是人口中最贫穷的群组之一的女户长们的社会和经济地位。例如阿根廷正计划采取行动旨在帮助女户长家庭的积极行动方案。

51. 所有区域共计 24 个国家都关切将性别观点纳入社会和经济政策主流的问题。例如巴西计划为劳工部和农业部的工作人员举办性别意识培训。蒙古打算将性别观点纳入其消除贫穷方案的主流并且采用多种机制来消除妇女贫穷。此外,有 8 份计划包含旨在将性别观点纳入国际发展合作政策和方案主流的措施,并特别着重针对性别的扶贫工作。美国国际开发署正在执行旨在改善全球妇女和女童境况的有性别意识的行动计划。法国已成立性别与发展委员会并且定期举办有关该问题的讨论会。瑞典正在从经济上支助前苏联各加盟共和国的发展工作,尤其着重于两性的平等。

52. 各区域的 25 个国家行动计划建议应采取具体行动,以促进关于贫穷的性别因素研究,拟订关于对所有政策和方案进行性别影响分析的概念手段与实际方法,改进数据收集工作。例如,挪威已在进行关于北欧国家贫穷问题的研究项目。在发展研究所的协助下,津巴布韦成立了贫穷问题论坛,负责为决策目的而进行关于评估贫穷问题的研究。此外,许多政策都集中力量于改善初级保健、营养和初等教育,以作为扶贫的方法。

53. 有几个国家行动计划提出在妇女扶贫工作方面的一些目标。中国计划向贫困地区的 1 000 万名妇女提供专业培训,使 20 万户家庭脱贫,并提供工作给 80 万名贫穷妇女。蒙古的指标是,在 2000 年以前达成将贫穷妇女所占比率减少至其 1994 年水平的 50%或占妇女的

10%,以及消除赤贫状况。越南正在计划在 2000 年以前将贫户数目减少至 10%,并且消除饥饿问题。

54. 在创新和特殊方法方面,巴西和厄瓜多尔打算调查妇女贫穷问题以及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政策对妇女的影响,同时亦顾及种族因素。在西欧和其他国家区域,强调的一项工作是审查妇女的养恤金福利。修改养恤金法律方面的建议包括应计入养育子女期间和增加产妇津贴和寡妇养恤金数额。例如,丹麦于 1996 年举办了关于妇女与养恤金的会议。

B. 妇女的教育和培训

55. 77 个会员国(89%)认为妇女的教育和培训是其国家行动计划中的优先事项。这些会员国中有 15 个国家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曾作出关于教育的承诺并且将它列入其本国计划内作为一个重大领域,尽管只有两个国家直接提及早先的承诺。虽然各会员国一一提及《行动纲要》内本领域下所有的战略目标,但是,只有少数几个国家提及关于实现普及基础教育、消除初等和中等教育中的性别差距¹⁰和将女性文盲率消减至 1990 年水平的一半¹¹等方面的具体基准。各会员国建议了各式各样的行动,往往都极为具体而且极符合其本国的教育需要。

56. 一些国家行动计划(12)规定了国家教育基准。非洲区域的八份国家行动计划涉及女孩接受初级和基础教育的机会。马里规定了一个特别指标,即在 2000 年以前实现女孩就学人数增加 20%的目标。亚洲和太平洋的计划有一半规定了关于改进基础和初级教育的全国指标。蒙古的指标是,到了 2000 年,男女童的小学就学率应为 95%,中学的就学率应为 90%。在西亚,巴勒斯坦计划在每个村庄都设置一所基础学校。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萨尔瓦多打算将农村地区的学制扩展到第六年级,但该区域所有其他计划均未规定有关基础教育和初级教育的指标。

57. 许多会员国(23)确认扫除女性文盲是优先事项,但订出国家指标者却不多。只有少数几个非洲的计划规定了扫盲的具体基准。马里希望能在 2000 年之前实现将女性识率提高 20%的指标。少数几个亚洲和太平洋的计划规定了可以作为监测进步情况的指标的基准。各区域大多数的国家行动计划都指明了诸如农村妇女、移徙者、难民、残疾妇女和土著妇女等需要识字训练的特殊对象群组,这个倾向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最为突出。

58. 会员国为了实现妇女和女童都有平等机会接受教育的目标,打算采取各种各样的措施,包括研究男女学习进度不同的原因包括女孩辍学率高和成绩不佳的原因;为提高公众对女孩教育的重要性的认识而展开宣传运动和提供辅导服务;父母亲的教育;以及特别是在高等教育采用奖学金和肯定行动方案与名额制等办法。津巴布韦大学实行了旨在增加大学女生人数的肯定行动。丹麦计划增加女性博士班学生和大学教授人数。在芬兰称为“2002 年芬兰人的数学和自然科学技能”的项目,是为了设法在 2000 年以前达到中学的数学和科学课程有 49%为女生、技术领域内有 30%为女生的指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几个会员国的协助对象是年轻母亲、怀孕少年学生和辍学女孩。另一些国家则设计了一些措施以设法协助处境不利的群体,如澳大利亚的土著人民和托里斯海峡的岛民、加拿大的残疾妇女和贫穷妇女、联合王国的单身父母亲、挪威的移民、厄瓜多尔特别需要帮助的妇女和斯威士兰和蒙古的农村妇女。

59. 许多计划(25)将妇女接受职业培训、科技教育和进修教育的机会(战略目标 B.3)列为优先项目。西欧和拉丁美洲国家为了吸引更多的妇女和女孩学习科学,正致力于增加职业培训机会和招收妇女和女孩进入非传统学习领域。其他区域也有类似的努力。例如,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继续在医学领域内为妇女保留 50%的名额。叙利亚将在现代技术领域内培训妇女。中国的目标是平均每村都有一名女性农业技术员或畜牧业技术员。拉丁美洲和东欧各国的报告明确规定了职业培训领域的培训对象群组,包括委内瑞拉和巴西的女囚犯和罗马尼亚和白俄罗斯的失业妇女。一些国家行动计划(17)对终身教育(战略目标 B.6)作了一般规定。它们往往以特定群组作为对象,例如失业妇女或女性文盲。

60. 西欧和其他国家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都将非歧视性教育和培训(战略目标 B.4)订为优先项目。西欧和其他国家的许多行动计划(18)都计划消除教材和课程中的偏见,促进老师和辅导员的性别意识培训以及支助妇女问题研究和性别问题研究。以色列重新认可教育部两性平等监督专员的职位,作为负责监测工作的监察员。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一些计划则提及国家提高妇女地位机构或非政府组织参与设法使教育制度更具性别敏感度的工作。

61. 在关于教育改革的经费和监测的行动方面所提供的资料并不多。正如同《行动纲要》所建议,¹²有几个

计划论及从私营部门和公共部门机构、基金会等等调集额外经费的问题。例如,菲律宾正打算划拨经费,在教育课程和教师培训工作中开办妇女问题研究课程。马里在其国家行动计划内列入了详细的财政计划。西欧和其他国家中有些成员国则提交了有关财政资料的资料,尽管多数国家主要论及一些具体项目或所取得的进展。另一些国家提到将资源分配于具体方案或实验项目的情况,如芬兰用于研究体育和文化领域的两性平等问题的经费、法国用于支助女科学家的经费、加拿大用于土著妇女组织的文化项目及研究工作的经费。

62. 在教育制度的体制性机制方面,一个例子是萨尔瓦多计划建立机构间制度,以从事后续行动并评价公平受教育机会方面各项协定、方案 and 政策的执行情况。卢森堡正在计划支助、协调和监测公平机会政策并为此而建立必要的体制结构。阿根廷、伊拉克和白俄罗斯已建议了具体的监测机制。

63. 关于教育与培训的内容,包括课外活动的内容,提到的包括人权教育和普及法律知识教育、领导训练和公民教育,包括选民教育和新技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一些国家提及性教育、生殖健康教育和婚前教育。一些国家行动计划,尤其是阿拉伯区域的六个国家,强调儿童早期成长和教育的重要性,包括提供设施和充足的教师培训,这是并未载入《行动纲要》的一个领域。例如,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希望在各地区开设幼儿园。除了非洲之外,各区域一些行动计划强调运动和体育活动对女孩与妇女的重要性。总体计划专注于协助女孩和妇女提高自尊心。

C. 妇女与保健

64. 妇女与保健问题是 70 个国家行动计划(81%)中的优先事项。其中 15 个国家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对妇女的健康问题做出了公开承诺。只有一个国家提到在北京作出的具体承诺。总的说来,会员国建议采取几种类型的行动,但特别重视生殖健康。少数会员国谈到了《行动纲要》中妇女与保健项下的具体目标,例如按照国际核定的目标,降低产妇死亡率、¹³ 婴儿和儿童死亡率,¹⁴ 减少世界五岁以下儿童营养不良以及女孩和妇女缺铁贫血症的情况。¹⁵

65. 最多提到的目标是降低产妇和婴儿死亡率(15)。在拉丁美洲地区,巴西和厄瓜多尔的目标是,到 2000 年

时,把产妇死亡率降低到目前的 50%。在非洲地区,摩洛哥的目标是,到 2000 年时,把产妇死亡率降低 25%,把医院的产妇死亡率降低 50%,把新生儿死亡率降低三分之一。有几个计划提到女孩和妇女的缺铁贫血症问题。中国计划在 2000 年以前,向 95% 的有此需要的新婚妇女和孕妇提供碘。

66. 各区域的大部分会员国都提出了一般性的政策声明:增加妇女在整个生命周期内,获得恰当、担负得起和优质的保健、资料和相关服务的机会(战略目标 C.1)。有几个国家具体提到享有健康的权利。例如,巴拿马提出,该国的战略目标是,增加妇女获得保健信息和服务的机会,视它为一项人权。斯威士兰计划促进妇女获得最大程度的精神、身体和生殖健康的权利。一些国家行动计划,主要是拉丁美洲国家的行动计划提到预防、研究和提供保健服务方面的保健专业人员业务道德守则。有几项行动计划提到,创造条件,确保寻求治疗或得到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人的尊严,特别是享有隐私和保密的权利。例如,委内瑞拉打算设立道德委员会,监测在心理健康方面尊重人权的问题。加拿大在计划中提到与生殖技术有关的道德问题。有几个计划提到,妇女在整个生命周期内平等地参加社会保障制度的问题,¹⁶ 讨论主要是针对特定的目标群体,例如墨西哥的老年妇女,或大韩民国中有工作的母亲。

67. 关于妇女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问题,很多国家行动计划(34)提到得到计划生育服务、避孕药和计划生育技术的问题。有几个计划提到设立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在农村地区提供这些服务,并把它们尽可能地并入初级保健中心及受过训练的助产士的服务等问题。高质量的产科护理和产前护理是一个优先事项。例如,萨尔瓦多制定了明确的目标,加强分娩和产前护理方面的专业协助。摩洛哥确定了农村和都市地区安全分娩、围产期和产前护理方面的具体目标。各区域的一些计划强调了母乳喂养的重要性。一些计划,特别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计划提到了堕胎问题。例如,巴西正在考虑对载有对非法堕胎妇女采取惩罚措施的法律进行修改。¹⁷ 有几个计划提到希望提高出生率和治疗不孕症的问题。很多计划(15)提到进行宣传、教育和把计划生育和性教育纳入课程安排中。很多计划还强调,在计划生育中对男人进行宣传的重要性。

68. 几乎所有区域的大多数会员国(21)都认为针对性传染疾病(性病)和人体免疫功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功能丧失综合症(HIV/艾滋病)采取的行动属于优先关注事项。例如,刚果的目标是,告诉所有成人 HIV/艾滋病感

染的方式以及免受这种病毒感染的办法。在西欧和拉丁美洲地区,辅导服务和宣传是常见的活动。很多国家都认识到,有必要进行更多的研究。例如,卢森堡将在治疗 HIV/艾滋病的问题上,鼓励受感染的妇女参与拟定政策和方案。有几个计划(5)还提到具体目标群体,例如吸毒者、色情业者、孕妇和土著妇女。其他几个计划还提到了非政府组织参与防治 HIV/艾滋病病毒方面的工作。

69. 各国的行动计划都提到了妇女的特殊健康问题,特别是老龄、吸毒和滥用药物,包括抽烟和心理健康。例如,日本就拟定了若干特别是与老年人的健康、福利措施以及护理系统有关的行动。在国家行动计划中具体提到的其他方面有,暴力行为、环境卫生、职业健康、残疾和传统习俗,包括切割女性生殖器官的做法。

70. 一些计划,如海地的计划,把实现粮食安全列为一个优先事项。尼日尔希望对食品禁忌问题进行研究。一些国家认为,在学校和针对特别群体进行宣传、教育是一个重要工具,它有助于提高公众对营养、个人卫生和健康的生活方式的了解,并有助于应付饮食失调、例如厌食症、贪食症和肥胖症。很多国家强调经常参加体育活动和运动的重要性。

71. 各区域的国家行动计划都强调了更多地研究各种健康问题,包括计划生育、少女怀孕、生育率和生殖健康以及传统知识的重要性。柬埔寨将对保健部门进行综合调查,重点放在医疗、水/环境卫生和教育以及区域发展方面。有些计划强调应有更多的妇女担任医疗专业的领导职位,包括研究和科学。巴林将向妇女提供教育和海外奖学金。很多计划提到按性别分类收集和分发保健数据的问题。以保健工作者为目标的行动的目的是,增加提供保健服务的妇女的人数,如中国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出的行动计划;加强保健工作者的培训,如巴基斯坦的计划草案所建议;或为私营或公营部门的所有保健专业人员提供性别方面的训练。共有 17 个计划,特别是西欧和其他国家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计划强调了这点。

72. 至于资源和监测(战略目标 C.5)的问题,有几个计划提供了增加预算拨款的详细情况。罗马尼亚打算为医疗服务增加预算补贴,同时寻找其他新的经费来源。西欧的三个计划中提到发展合作的问题。例如,在挪威,提供高质量的医疗保健服务,包括生殖健康已被列为一个国际优先事项。

73. 把性别观念纳入保健协调机制的主流是 12 个国家,特别是拉丁美洲国家行动计划中的一个目标。一些会员国正在采取措施,做出各种体制安排,或通过设立妇女保健局或综合健康服务,或通过权力下放的形式,确保执行本国在妇女与保健领域的行动计划。印度尼西亚将在妇女作用国务部长办公室的协调下,通过卫生、人口与计划生育、内政、资料和妇女研究中心等有关部门和办事处进行全面合作,来执行保健领域的行动计划。

74. 预防(战略目标 C.2)的问题,被列在以保健为重点的所有计划的议程上,特别着重的是及早发现和治疗乳腺癌、子宫颈癌和生殖系统其他癌症,及性传染疾病。斯洛伐克鼓励妇女定期进行肿瘤和心血管病的防治检查。

75. 一个创新或独特的方法是,美利坚共和国公共卫生局妇女健康办公室与中央情报局和国防部建立了一种独特的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执行一个名为“从导弹到乳房 X 线照片”计划,目的是把情报机构在辨识目标和导弹导航中使用的成像技术转用于医疗预防和检查方面,以尽早发现乳腺癌。

D. 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76. 各区域的 61 个国家的行动计划(71%),包括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做出承诺的那些国家(11),在其行动计划中列入与预防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包括贩卖妇女的措施有关的章节。但是,大部分计划并没有说明如何筹措经费,执行计划中关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行动,只有很少一部分计划说明为执行工作分配的资源数额。一些计划指出,它们将提供海外发展援助,协助发展中国家采取行动,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77. 大多数计划(42)报告通过或审查立法的主动行动,目的是建立一个法律框架,解决对妇女实施暴力的问题。很多计划(36)许诺审查各种制裁措施,以抑制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行为,就受害者所受到的伤害采取补救行动。例如,联合王国建议,在第二次被判犯下暴力罪行,包括强奸或强奸未遂罪后,应强制性判处终身监禁。

78. 很多计划(28)报告利用各种机制,使妇女可更多地得到法律制度的支助,以及向妇女们介绍她们的权利。例如,厄瓜多尔计划提高公众对关于禁止对妇女和家人实施暴力行为的法律的了解,特别是在 Quechua 社区。印度尼西亚计划在妇女和儿童问题方面加强其法律咨

询机构的作用,加强服务和法律援助,特别是对低收入群体的援助。

79. 相当多的计划(34 个)描述了为遭受暴力的妇女和女孩提供的收容所和其他服务,并表示准备加强这种服务。例如,德国打算把现有的收容所纳入全国的网络中。保加利亚指出,它已向开发计划署要求提供资金,以设立一个收容网络。

80. 一些计划,其中大部分是西欧和其他国家区域的计划描述了为改变妇女和男人的社会和文化行为模式而采取的措施。¹⁸ 1997 年初,瑞典召开了一次关于男子与暴力行为的会议,重点探讨在对妇女实施暴力行为方面,男子所应承担的责任。挪威计划继续提供财政支助,向支持有暴力倾向的男子提供治疗和辅导服务的治疗中心。

81. 各区域的很多计划(30)提到专门为加强了解对妇女实施暴力行为的不利影响而设计的宣传运动,有几个国家认为,对付暴力的最佳办法就是进行这种宣传活动。例如,芬兰强调,尽管暴力是芬兰社会的一个禁忌话题,但是,反暴力宣传具有重要影响。它将与非政府组织一道,继续进行这种宣传活动。大部分区域的 16 个计划明确建议进行教育和训练方案,以促进性别平等和针对儿童和青少年的非暴力形式的解决冲突办法。

82. 很多计划(19),特别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计划的重点是,强调传播媒介不采用鼓励这种暴力行为的表现手法对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重要性。萨尔瓦多指出,该国已经设立了一个全国奖,表扬宣传非暴力和性别平等的传播媒介。孟加拉国的目标是,利用媒介传播关于贩卖妇女和女孩问题的资料和研究结果。菲律宾计划起草和通过关于报道和处理有关强奸和其他暴力罪行的新闻的准则,以确保更大程度地尊重妇女受害者的隐私,不对对妇女的犯罪行为进行耸人听闻的报道。

83. 很多区域的计划(36)谈到了向有关人员,包括参与促进妇女权利或为受害者提供援助的人员提供培训的问题。一些计划明确谈到在司法和法律界进行训练的问题,而其他计划则把重点放在训练执法人员或警察方面。例如,日本和斯威士兰的计划都指出,必须训练有关人员如何对待受害者,这样才能避免在司法过程中,给受害者造成进一步的心理创伤。奥地利还另外为教师、社会工作者和医生提供训练。

84. 有几项计划还描述了加强社区与执法机构关系的措施。例如,孟加拉国通过文娱节目的形式,强调警察是社区的朋友。玻利维亚计划设立 10 个妇女警察局。菲律宾将在具有战略地位的警察局中,设立一个国家警察妇女问题专台,专门负责处理对妇女实施暴力行为的案件。

85. 各区域许多国家的行动计划(34)报告拟议采取行动,研究对妇女实施暴力行为的原因及其后果,以及为解决这种暴力行为而采取的措施的效力。例如,以色列指出,1995 年任命了一个议会调查组,专门调查被配偶或伴侣杀害的妇女的案件。委内瑞拉将汇集关于法律程序,特别是关于司法程序对妇女的影响的统计数字。加拿大的目的是,支助进行社会政策研究,把重点放在减少对妇女移徙者以及对属于种族—文化和明显的少数群体成员的妇女的暴力行为方面。巴西计划鼓励大学和非政府组织,对农村地区的暴力行为进行研究。

86. 一些计划描述了允许遭受或担心遭受基于性别的迫害,包括暴力行为的妇女申请难民身份或居留证的政策。除非洲外,各区域的很多计划(21)都提到了针对贩卖妇女、对贩卖活动受害者实施暴力,以及与卖淫有关的暴力行为采取的措施。有几项计划报告了为寻求法律补救行动的贩运人口活动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的机制。根据波兰的计划,外交和领事代表都要与地方警察、司法机构以及为波兰在国外的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的机构进行合作。西班牙正在研究为愿意在法院程序中作证的贩卖人口活动的受害者提供临时居留证的可能性。一些计划描述了在解决贩卖妇女问题上进行双边合作的情况。美国的计划报告说,美国国际开发署打算在南亚展开一个与贩卖妇女问题有关的项目。捷克共和国和日本也越来越重视贩卖人口活动与旅游业的关系,古巴则通过在旅游广告中表现妇女的正面形象来打击性旅游活动。

87. 各国的国家行动计划对卖淫问题采取的做法各不相同:一些国家只是谴责强迫卖淫,另一些国家则谴责一切形式的卖淫和相关活动。例如,立陶宛报告说,它正在就如何使卖淫合法化的问题进行调查,并将了解公众在这方面的看法。俄罗斯联邦正在制定法律,目的是减少卖淫的普遍程度。中国则表明禁止卖淫。

88. 西欧区域的几个行动计划提到移徙与淫业之间的关系。几个计划明确提到“邮购新娘”的现象。德国报告了在进行国际宣传和教育方面采取的措施,包括用

多种语文印制小册子,分发可能成为新娘的国外妇女。澳大利亚为制作两个录像带提供资金,这些录像带的目的是,帮助妇女了解她们的法律权利,以便在婚姻和移民问题上做出明智的决定。

89. 有几个计划提到了对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采取跨部门的做法。例如,芬兰的计划介绍了其社会福利与保健计划,该计划负责协调内政、司法、教育和社会事务部与卫生部之间的活动。计划的目的是防止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同时采取新的方法,包括在治疗方面。

90. 在采取创新和独特的做法方面,玻利维亚计划在全国范围内设立综合法律服务,并特别强调农村地区。这些法律服务将通过部门间的协调和提供法律援助来促进妇女的权利。以色列计划设立一个接受有暴力倾向的男人的设施。联合国计划在民事(侵权行为)方面实施一项新的权利请求办法,被骚扰或被跟踪的受害者可以请求法院下达禁制令,违反命令最高可被判处五年徒刑。

E. 妇女与武装冲突

91. 有二十八个会员国(32%), 包含西欧和其他国家区域的 13 国, 根据这个关键领域的战略目标拟订了应该采取的具体行动, 范围涉及所有这些战略目标。在 28 个国家行动计划中,有三个国家在北京作了这个领域的承诺, 其中有两个国家的计划提到这些承诺。

92. 为了增进妇女在决策阶层参与解决冲突, 并保护生活在武装冲突和其他冲突状态或外国占领下的妇女(战略目标 E.1), 一些会员国, 特别是智利、卢森堡和列支敦士登具体提及将性别观点纳入安全和解决冲突政策。一些会员国较集中注意妇女从军、参与官方代表团及和平任务的问题。其他国家提议在武装冲突状态中向妇女提供物质和人道主义支助。例如, 卢森堡提议国际组织的成员反映性别均衡组成, 和为他们提供训练,以了解许多妇女在冲突状况中所面对的性骚扰问题。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其国家行动计划中强调必须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和 338(1973)号决议, 并呼吁联合国各会员国遵守资助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承诺。列支敦士登认为任命妇女为秘书长特别代表是极为必要的。

93. 很少会员国提及裁减过分的军事开支并控制军备供应的问题(战略目标 E.2)。挪威表示已销毁其军队的杀伤人员地雷储存。联合国也试图在国际全面禁止

的前提下这样做。几乎各会员国都一致呼吁全面禁止核试验和加倍努力裁军。丹麦和卢森堡提议妇女参与诸如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等国家和多边缔造和平进程的决策工作。

94. 为了推动以非暴力方式解决冲突并减少冲突状态下侵犯人权情事(战略 E.3)和促进妇女对培养和平文化的贡献(战略 E.4), 有若干会员国采取同样的处理办法: 所有这些国家都强调教育和培训为推动文化变化和促进非暴力冲突解决的一个手段。例如, 刚果、尼日利亚和保加利亚提议将和平与人权调查研究编入教育课程。德国计划设立学习非暴力解决冲突的研究中心。刚果也提议非政府组织参与这方面的工作和为此加强其能力。尼日利亚计划在非洲第一夫人和平任务秘书处中设立和平研究股。这项战略目标下的其他关切事项, 例如在执行武装冲突和种族清洗的状态下的强奸等, 国家行动计划都没有加以讨论。

95. 至于战略目标 E.5, 普遍的处理办法是特别为妇女制定庇护政策和支持措施, 诸如加拿大的处于险境妇女方案, 或丹麦和列支敦士登拟议的庇护法规。哥伦比亚和安蒂奥基亚省政府在保护其乌鲁巴内部冲突状态下的妇女, 采取了支持妇女受害者的合作措施。澳大利亚援助酷刑和创伤幸存者方案并非专门为妇女设计, 但也为妇女提供类似上述方案的支持途径。尼日尔正在提议拟订惩罚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和规定赔偿妇女与女孩的法规。黎巴嫩计划颁布有关男女残疾囚犯和政治囚犯阵亡将士遗孀和流离失所妇女问题的法律。

96. 就新颖而不寻常的方法而言, 德国不只提议禁止新一代地雷, 而且提议将其研究经费改用于新的扫雷技术和方法, 同时也培训妇女从事这方面工作, 并教育平民大众关于地雷的危险性。德国也提议通过一项国际基金, 支助地雷受害者和扫雷工作。

F. 妇女与经济

97. 七十一一个计划(82%)载有关于妇女与经济的具体部分, 或明显提及这个重大关切领域。有几个计划则规划了类似行动, 以消灭贫穷和赋予妇女经济权力。虽然会员国采用不同的方法来提高妇女经济地位, 但它们均顾及这个重大关切领域的所有战略目标。大多数国家数都策划采取行动, 消除职业隔离和一切形式的职业歧视(战略目标 F.5), 及提高妇女创业能力(战略目标 F.2、F.3 和 F.5)。较少国家计划为促进妇女经济权利(战略目标 F.1)和工作与家庭责任的调和(战略目标 F.6)

采取行动。在 71 个提出报告的会员国中,有 16 国在北京作出提高妇女经济地位的承诺。但是只有 12 个计划和战略反映这些承诺。

98. 大多数国家数(65)计划了行动,消除劳力市场中的歧视行为,特别是促进和改善妇女获得就业的机会;增加妇女获得管理职位和进入非传统性就业领域的机会;减少男女之间的薪金差额;改善妇女工作条件。很少国家计划采取行动处理工作场所中的性骚扰;妇女领取就业和社会保险福利;和女移民工人等问题。在选择达成这些目标的手段中,许多国家(38)强调妇女作为劳动者的权利,特别是通过培训和设立包括监测在内的机制等办法执行现有劳工立法。阿尔及利亚计划通过监测劳工立法,特别是妇女方面劳工立法的执行和尊重情况,以加强妇女在工作场所的保健。俄罗斯联邦计划使其立法配合关于就业领域机会和待遇均等的国际法律协定。

99. 为消除劳力市场的歧视,许多国家的政府(33)也计划通过确保妇女有机会接受包括技术能力培训和求职技巧在内的培训和取得关于她们权利的资料,以加强妇女的工作技能和能力。意大利计划起草并向议会提出关于进修假的新综合立法,使男女都可以请假,脱产一段时间,继续进修和提升其技术。一些国家的政府为失业妇女和就业妇女创造辅助性环境,其办法是改变现有的雇用、培训和升级的行政规则和程序;培训政府官员;和提高私营部门雇主和工会的觉悟。例如,萨尔瓦多就计划为所有参加执行劳工法规、法律和条例的人设计全国性的性别培训计划。

100. 许多国家的政府(45)计划了协调工作与家庭责任的行动。但是,它们采用了两种不同的办法:一些国家仍然认为家庭责任应由妇女单独承担,而另一些国家则认为家庭责任应由双亲担负。撇开处理办法不谈,有 25 个国家计划确保向工作妇女和双亲提供诸如托儿和下课后设施等支助服务。例如,大韩民国强调计划的主要目标是通过托儿所、下课后看护和提供校餐等减少家事劳动。在这方面提及包括教会和双亲在内的各种行动者的作用和调动私营部门资源的问题。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劳工和社会事务部现在正为参加各社会发展中心活动的母亲的子女建立现代托儿所。各国政府还规划其他行动,如促进有灵活性的工作,特别是减少在现有灵活就业方式方面普遍存在的性别差距。

101. 为了减轻工作妇女或工作双亲的家庭责任,将来使用的其他方法包括:实施或执行请假政策(产假、陪产假或其他家事所需的假期),调节和灵活安排工作时间,以及修改目前有关家庭、征税和社会保险的立法。只有三个国家计划改良向妇女提供的技术,以减轻生育活动的负担(水和能源的提供、以及食物处理)。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计划修改公务员法的一些条文,规定妇女每天可抽出一小时喂养和照顾小孩。希腊实施一个试办项目,在制定和安排灵活的非全时工作模式时,为各公司提供专家咨询意见。许多计划(32)都提及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工会的作用,特别是在提高认识和为雇主提供鼓励条件方面。智利计划研究雇主免税办法。有二十个国家提及肯定和积极行动。西班牙实施一个共同资助方案,向采用机会均等的积极行动的企业颁发标识标志。该企业就可以利用这个标志来推销和宣传产品。很少计划包含有时限的目标、监测机制、和/或分配执行和监测所需的资金(8)。但是,马来西亚计划在 2000 年以前将妇女失业率减至经济活动人口中的 5.8%。

102. 大多数的国家(56)计划提高妇女的创业能力,特别是在中小企业方面。大多数国家将为妇女提供两种服务:通过主流和/或特定金融机构提供信贷和资金,以及提供商业和技术技能方面的培训。一些计划强调应创立和加强妇女企业家网络。很少的国家提及非正式部门。阿曼农业部将设计特别制度,与阿曼银行合作,向务农妇女提供贷款,并确保销售她们的产品。墨西哥将协助支持发展妇女生产能力的机构和组织得到所需资本。秘鲁将为妇女和妇女组织提供信贷便利。瑞典的私营企业于 1995 年创立了企业领导人学院,以支助和促进女企业家。

103. 有二十七国已采用了性别观点处理办法,通常都与特定的处理办法一起适用。例如,智利就将把妇女的需要和关切问题纳入其现有国家就业资料和指导系统的主流。瑞典政府任命一个研究经济权力和财政资源在男女之间的分配情况的委员会。委员会的宗旨是进一步了解经济政策如何影响男子和妇女的情况,以便突出其经济和财政情况的差异,并提出这方面的措施。卢森堡将确保在投资发展基础设施时考虑到妇女需要和优先事项。很少国家注意到有关结构调整方案、全球化、分区域和区域一体化和贸易谈判的问题。阿根廷将把男女平等纳入区域一体化协定。厄瓜多尔将确保在经济改革和结构调整方案中采用性别观点。一些国家提及应确保妇女有机会参与经济决策。

一些国家也提及编制统计和研究,以增加认识,设计和执行包括妇女无偿工作问题在内的政策和行动。

104. 许多计划都提及应特别照顾的目标群体。各区域三十八国讨论了农村妇女应有机会获得经济资源、培训、信息和信贷的问题。巴拿马在分配土地所有权方面将优待女农民和土著妇女。牙买加计划赋予妇女家务工人权力。10 个国家提及残疾妇女问题。提及的其他各类妇女包括女移徙工人、青年妇女、已婚妇女、女户主、老年妇女和土著妇女。

105. 也有国家正在计划通过国际合作促进妇女经济发展的行动。挪威将在多边贸易谈判中促进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政策和措施,并将支持妇女取得信贷和贷款,包括农村地区在内的妇女所设立的小企业,以及提高妇女就业率。德国政府计划通过提供支助和资金的方案,推动妇女创办中小企业。

106. 一些国家已采用创新和独特的方法。丹麦劳工部准备设立一个数据库,其中包含颁布《平等待遇法》和《同酬法》之后所作出的许多法律裁决,使用户熟悉这些领域的法律惯例。希腊于 1997 年由一个独立团体首次颁发了彻底平等奖章。这个奖旨在宣扬各企业为促进均等机会的人事政策而采取的措施。瑞典私营企业于 1995 年设立了企业领导人学院,以便支持和推动女企业家。菲律宾主办了亚洲-太平洋经济合作组织(亚太经合组织)女高级领导人网络会议,提出在亚太经合组织议程中纳入性别关切问题的建议。菲律宾也计划通过农场工人夫妻双方各可拥有 3 公顷土地,并向双方颁发单独的土地所有权契约的行政命令,确保妇女平等享用土地和其他农业资源。1997 年 1 月澳大利亚采用家庭税倡议,作为改进家庭在如何平衡工作与家庭责任方面的现有选择的另一个步骤。

G. 妇女参与权力和决策

107. 所有区域的七十五个计划和战略(87%)涉及妇女参与权力和决策的问题,并着重于确保妇女平等进入并充分参加权力结构和决策(战略目标 G.1)。同时,这些计划和战略也涉及提高妇女参加决策和领导的能力(战略目标 G.2)。七个会员国在北京对此领域作出承诺,五个国家则对国际发展合作作出承诺。这些计划中所述及的问题包括增加妇女在权力结构中的发言权和代表权的一般和具体办法;使纳入主流;体制安排;有利的环境;训练;联系;宣传运动;和监测与统计。几个计划指出在国

际一级上采取行动以增加妇女担任高级决策职位。少数几个计划则着重于增加跨国公司、私人部门或半官方机构内的妇女管理人员人数,虽然有 19 个计划在贫穷或妇女与经济的关切领域内有提到这一点。

108. 所有区域的大多数计划(59)指出各项与增加妇女在权力和决策结构中的发言权和代表权的一般和/或具体办法有关的行动。一般措施包括建立性别平衡和汇编有资格在国家、省和地方政府、公共部门、政府机构和委员会、政党和国际组织中担任高级决策职位的妇女的名单。例如,列支敦士登和立陶宛的计划提议由政府代表组成的所有政府委员会和理事会的任一性别的成员不应当超过三分之二。墨西哥的计划着重于促进妇女担任国家三级政府的行政和司法部门、立法机构、私人部门、工会、政党和民间组织内的行政和决策职位。具体的机制(24)包括保留名额,增加妇女当选和获任命担任公职、参与公共行政和担任政党最高层职位的人数。十三个国家将其名额与时限指标挂钩。莫桑比克的计划涉及若干具体的时限指标,其中包括在 2000 年以前有 50%的妇女议员;在 1998 年以前有 30% 妇女任职于各地方政府机构;和在 2000 年以前有 40% 妇女担任政府行政机构的领导职位。

109. 所有区域的许多计划触及使性别观念纳入权力和决策领域的主流;几个国家则包括使性别观念纳入其国际发展合作政策的主流。例如,委内瑞拉的计划要求对各政党所有总统候选人提供训练,将性别观念包括在其各自党纲和方案内。

110. 所有区域的若干计划设法制定各项必要的体制安排,以确保使妇女平等参与和充分参与权力结构和决策工作。联合王国指出政府职位的任命问题将是性别和种族平等司与政府其他部门经常性双边会议议程上的经常性项目。菲律宾指出菲律宾妇女作用国家委员会着手在各政府部门和机构内设立性别与发展协调中心,以促进使性别问题纳入其各自机构的计划、政策和方案的主流。若干国家行动计划(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及西亚则较少)一般地提及资源分配问题,包括利用现有的资源水平;但是极少计划涉及增加现有资金的数额。同时,有几个计划也指出政府应当资助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其他几个计划则着重于由各双边和多边捐助者、区域和国际组织,包括欧洲联盟、美洲国家组织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提供的外部资金来源。

111. 几个计划提及在妇女参与权力和政治决策工作方面采取立法行动。例如,阿根廷指出如果省一级未能达到 30%妇女的定额,国家政府便将采取法律行动,以确保使其获得执行。厄瓜多尔提议对选举法进行法律改革,以便在各政党内制定各项机制和程序,保障男女的平等参与。

112. 在能力建立方面,各个计划触及若干问题,包括有利的环境、训练、建立联系与伙伴关系和宣传运动。许多国家,特别是西欧和其他国家区域,着重于支助性有利环境,包括男女分担家庭责任、儿童保育、个人生活与专业生活取得更好的平衡、育儿假、弹性工作时间、非全日工、政党和议会的会议时间和工作程序和交通运输问题。所有区域的大多数国家行动计划(50)触及训练,包括选民登记、公民教育、领导、管理、财政管理和竞选活动的训练,所有这些都由非政府组织、政党、国际组织和捐助者提供技术援助。在津巴布韦,开发计划署正在对国内事务、创造就业和合作社部的一项关于妇女参与政治和决策的项目提供资金和技术支助,以鼓励妇女作为竞选候选人,建立已掌权的妇女的能力和使妇女认识到必须投票支持其他妇女。所有区域的大多数计划(61)涉及与国内外伙伴,包括非政府组织、妇女组织、社区组织、专业协会、政党、工会、学术和研究机构、私人部门和新闻媒介,建立联系。几个国家提及与分区域和区域组织和捐助者建立的联系。所有区域的许多计划着重于媒介宣传运动以提高大众对与妇女参与权力和决策有关的问题的认识。日本提及有需要收集和传播关于最好做法的资料,而挪威的计划则提及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关于选举问题的资料。

113. 虽然许多计划(39)(非洲的计划较少)涉及监测和评价,但是经常提及的是缺乏工具、方法和准则。有几个计划提到有需要制定指标。许多计划(37)涉及需要收集和使用统计数字并按性别分类。除其他外,孟加拉国和芬兰指出使用和备有监测和评价方面的准则。极少数国家指出对选举制度的研究是一个优先事项。巴西的计划指出,最高选举法院是要确保选举结果是按性别分类的,并可供大众使用。蒙古的计划涉及收集和传播关于妇女参与决策的资料。

114. 在创新方法方面,吉尔吉斯斯坦计划设立一家训练妇女从事政治领导工作的学校。葡萄牙的计划指出如果夫妇都在公共部门工作,便应当考虑到“配偶的距离”即夫妇俩的工作地点不应当相距太远。应当特别指出的是,芬兰指出它正在研制一个新的工具,即“平等

晴雨表”,以便提供资料,说明男女在私人关系、家庭生活、组织、工作生活和社会方面的经验,这将于 1997 年出版,此后将每两年出版一次。

H. 提高妇女地位的机制

115. 七十七个国家行动计划(90%)包括关于机制的特别章节或明确提及设立和加强国家机构和其他政府机构(战略目标 H.1);将性别观点纳入立法、公共政策、方案和项目(战略目标 H.2);和/或制作并传播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和资料以用于规划和评价(战略目标 H.3)。虽然若干会员国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对已列入其国家行动计划内的机制作出承诺;但是,许多国家并没有这样作,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对国家机构作出最多的承诺;而非洲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国家则最少。各个计划所触及的问题包括在会议前后设立和/或加强国家机构;将性别纳入主流;立法行动;能力建立;监测和评价;和革新办法。相对少的计划(13)则制定关于机制的基准和/或时限指标。

116. 许多国家行动计划(34)表明在会议前建立各项机制,而大多数(52)则在会议后建立。中欧和东欧及西亚的所有国家机制几乎都是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后设立的。设立和/或加强机制的两个例子是在经济部门各部设立妇女/性别联络中心的系统和设立一个部门间理事会以落实执行《北京行动纲领》。孟加拉国国家计划草案指出,加强部门间协调工作的办法是在各经济部门政府机构、司和局,例如农业部和各级地方政府任命妇女与发展联络员。为加强立陶宛国家机构的体制能力和效力,已将妇女问题专员的职位升格,并扩大为一个地位较高的办事处,其中包括一个政府妇女和家庭问题顾问,并增设了一个咨询顾问和秘书的员额。马耳他妇女事务部已从社会发展部转到总理办公室。虽然所有区域的许多计划触及资源的分配问题,但只有九个计划提及需要增加资金或可以增加资金。例如,刚果计划指定国家预算的 20%用于社会方面的问题,其中有一部分则专门保留用于进行与妇女有关的活动。越南的计划则特别提及越南妇女联盟的资源不足问题。

117. 大多数国家行动计划(44)提及各项使性别观点与立法、公共政策、方案与项目结合的有关行动(战略目标 H.2)。与任何其他区域比较,欧洲和其他国家区域有较多国家(17)提及使性别纳入主流的活动。瑞典的计划指出瑞典 24 个省的每一个省在省行政理事会内都有平等问题的专家,负责在区域一级使性别观点纳入主流。

瑞典政府经常通过平等机会委员会与各非政府组织协商,该委员会由平等事务部长担任主席,并由 30 个以上的非政府组织派代表参加。委内瑞拉计划提及国家妇女理事会,负责促进设立各个区域和城市组织,以使性别观点纳入主流。

118. 许多计划(25)着重于采取各项促进执行《行动纲领》的立法行动。亚洲及太平洋和欧洲及其他国家区域的国家行动计划较多提及法律行动,而非洲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计划则较少这样作。澳大利亚计划指出妇女地位办公室参与联邦、州和区政府的一项合作法律改革项目,以拟订统一的国家刑法典。土耳其指出妇女议员们编制了修订民法典的法案草案,并予以提交议会,如获通过,则将自动消除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作出的许多保留。

119. 在能力建立方面,大多数计划(55)着重于与训练有关的一般行动,包括领导、管理和财政管理的训练。但是,只有少数几项国家行动计划涉及具体的行动,训练决策者加强其能力以便有效使性别观念纳入立法、公共政策和政府方案和项目的主流(战略目标 H.2)。阿根廷计划指出各政府办公室与拉加经委会和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国家交换训练和技术援助工作人员。所有区域的大多数行动计划(64)涉及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民间社会行动者建立联系和伙伴关系的行动。其他被指明为联系伙伴的非政府组织包括妇女组织、专业协会、工会、学术和研究机构、妇女中心、政党、人权团体、教会、新闻媒介和私人部门。印度的国家行动计划特别提及有需要与银行部门、公司和一般私人部门挂钩。但是,比较少的计划(20)提及各项关于与私人部门(尽管其具有潜在的重要作用)联系和挂钩的行动,特别是在资源调动方面。所有区域的许多计划(41)提及关于与提高妇女地位、使性别纳入主流和提高对妇女权利的意识有关的问题的宣传运动。

120. 虽然所有区域的大多数国家行动计划(44)提及监测和评价工作;但是,只有少数几个国家指出有制定具体的指标,而若干行动计划则提及有需要制定工具、方法和指标。欧洲和其他国家区域及亚洲和太平洋的国家比非洲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计划较着重与监测和评价有关的行动。加拿大的计划是少数几个指出备有评价准则、工具或监测方法的计划之一。该计划提及在采用加拿大国际发展协会的基于性别的妇女参与发展办法方面所累积的 10 年知识和经验,这包括其他政府的经验及其收集自世界各地的大量参考资料。津巴布

韦的国家行动计划指出它已对 12 个重大关切领域和农业部门制定了各种监测指标,以供监测和评价所取得的进展、确定各种障碍和采取适当的矫正行动。

121. 所有区域的大多数国家行动计划(50)涉及关于收集和传播统计数字、资料 and 研究的行动。许多计划着重于具体的行动,包括设立收集、分析和传播各种与性别有关的资料,进行基于性别的研究,收集按性别分类的统计数字和编制数据库。一些计划没有指出普遍需要经改进关于质和量的指标。澳大利亚的国家行动计划包括一个关于如何加强收集和使用统计数字的综合性章节。同时,其计划也指出可以对如何利用澳大利亚国际发展机构制定的准则来计算国家和附属帐户的有报酬和无报酬的工作,提供技术咨询意见。吉尔吉斯斯坦的计划指出将设立 50 个妇女中心。蒙古的计划着重于编制一个关于性别问题的国家数据基的行动,数据关于男女在正式和非正式部门的就业情况、工资、生产与家务劳动的时间分配、申请贷款和贫穷的数据,这些数据将列入国家统计数字内。白俄罗斯指出国防部和统计部和其他中央行政机构将于 1996-1997 年着手设立关于妇女在公共部门的数据基。

122. 就创新或独特的方法而言,厄瓜多尔经济部门各官员和厄瓜多尔妇女研究所之间设有交流方案,以促进和加强使性别观点纳入这些机构的实质工作的主流。同时,澳大利亚也制定一个国际活动分类系统,用于编制照顾到有报酬和无报酬工作中的性别差异的时间使用统计数字。马里的计划明确触及为国家选定的重大关切领域调动资源,并指出 1996-2000 年五年期间每个部门的年度预算数额和资金来源。中国的计划涉及在国家统计系统内设立全国妇女数据库和妇女统计分类指数。津巴布韦的计划指出已在所有政府部门副部长一级上设立了性别联络中心。

I. 妇女的人权

123. 各区域有 70 个国家行动计划(81%)优先重视妇女的人权,15 个列入了北京会议对人权作出的承诺。不过,大多数计划的重点是通过宣传、教育和与非政府组织合作,改善人权方面的信息传播和教育机会。

124. 有些计划强调国际人权条约的重要性,以及推动男女平等,并将其纳入国际机构,包括人权机构的主流工作之中。芬兰计划努力将妇女观点纳入所有人权活动之中,包括人权报告员的工作之中。若干国家表示打算在根据人权条约提交报告时普遍注意到有关性别的问题。

题。一些会员国计划加强所有人权论坛中的合作和协调,以加强妇女的人权。

125. 许多计划的重点放在《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妇女公约》,以及批准《公约》,撤回保留和鼓励落实《公约》等推广工作。文莱达鲁萨兰国和美国把《公约》的批准作为一项优先工作,其他国家的计划强调《公约》的推广宣传。加拿大和芬兰强调《公约》的有效落实。若干国家计划打算撤回对《公约》作出的保留。瑞典计划继续其一贯做法,反对不符合《公约》的保留。一些计划,主要是欧洲国家的计划支持拟定一项《公约》任择议定书,若干国家还保证积极参加妇女地位委员会就此问题成立的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

126. 有若干计划谈到将采取国家行动,普遍推广和保护妇女的人权。例如,巴西计划设立一个全国人权方案,着重保护妇女权利。一些计划打算设立具体的国家机构,推动和保护妇女的人权,或是加强现有的机构。例如,保加利亚建议成立一个负责男女平等问题的全国大会,而哥伦比亚则计划设立一个机构,向妇女宣传她们享有的权利。芬兰的计划谈到 1997 年外交部在国际人权事务咨询机构下成立的妇女人权司的工作。

127. 各区域共有 45 个计划打算开展行动,按照《行动纲要》的目标审查国家法律,确保法律面前和实际人人平等和不受歧视(战略目标 1.2)。大部分计划表示打算开展审查工作,有几个计划则提出具体方案。许多计划(18)打算在国家立法体现男女平等的原则,其中有几个计划来自欧洲区域。有几个计划要明确加强宪法对男女平等的保障,和/或制定立法,禁止以性别为理由进行歧视。智利的计划在宪法第一条和第九条中列入男女平等原则。厄瓜多尔则打算根据其国际人权义务修订其宪法。津巴布韦列出了若干法规,如《公地法》和《未成年人监护法》等,这些都需要加以修订,以符合《公约》的精神。其他计划,包括柬埔寨的计划,都打算落实具体的宪法规定,如确保平等获得保健和教育等基本服务。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计划在法律上承认同居妻子的地位。

128. 若干计划列入了向公共官员提供对性别问题敏感的人权教育和培训的活动。例如,智利建议为律师和司法人员开办讲习班,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则注重培训女性官员。许多计划,包括一些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计划,打算在适当时候提交具体方案的细节。

129. 许多计划(18)打算审查和修订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其中若干计划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有几个项计划谈到要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例如,白俄罗斯建议规定刑罚,以确保儿童得到抚养费,并提议修订有关性暴力的立法。中国计划改善妇女的申诉程序。墨西哥则计划改善有关起诉妇女,尤其是土著妇女的司法程序。印度打算开展司法程序改革,以便于针对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提起法律程序,包括允许地方志愿组织在这方面提出控告。萨尔瓦多和委内瑞拉打算改革监狱法。巴拿马、柬埔寨和列支敦士登则计划审查关于性虐待和家庭暴力的法律。中国打算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拐骗和贩卖妇女以及卖淫等非法活动。若干计划谈到切割女性生殖器官、对残疾妇女的暴力、土著妇女、阵亡将士遗孀和女囚犯等问题。有若干计划打算就此问题任命一名监察员。¹⁹

130. 各区域共有 43 个计划谈到普及法律知识。大多数计划打算翻译并宣传关于妇女平等地位和人权的资料。许多计划打算传播有关国家立法及其对妇女影响的资料,其中几个计划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另有一些计划谈到就运用司法系统或妇女行使权利制定准则。

131. 各区域的若干计划(21)强调与妇女团体、非政府组织和新闻媒介进行合作。例如,印度尼西亚计划同非政府组织合作,举办讲习班和研讨会,并将参照其成果制定政府政策。黎巴嫩计划同非政府组织合作成立办事机构,为妇女提供免费咨询。法国打算支助移徙者妇女团体的教育方案。

132. 各区域一些计划订立目标,打算在学校课程中推广人权教育(包括妇女的法律权利),开展有关公共和私人生活中男女平等的宣传活动。19 个计划建议在宣传、人权活动和成人教育中列入有关国际和区域人权标准的资料。

J. 妇女与媒体

133. 各区域共有 46 个计划(53%)把“妇女与媒体”作为一优先事项。大多数国家按照《行动纲要》的两项战略目标制定了双轨方针,不过,同增加妇女参与新闻媒体,包括进入决策职位和获得新技术的机会(战略目标 J.1)相比,各项计划更加重视促进媒体对妇女作出平衡和非陈规定型的描绘(战略目标 J.2)。大多数计划的另一项重点是,怎样使用媒体作为消除男女不平等现象的手段,尤其是开展有关男女分担责任或参与政治活动等题

目的宣传活动。只有一个会员国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自愿就妇女与媒体项目作出为妇女采用新信息技术的承诺,其国家行动计划中也提到这一领域。

134. 关于消除妇女的陈规定型问题,很少有计划谈到继续开展目前的方案,如监督广告,成立新闻媒体监督委员会等。有 16 个国家的政府谈到设立监管机制,或是制订行为守则,建议鼓励电视、无线电、广告机构和印刷媒体不使用歧视性、暴力信息,实行自律,或是在新闻媒体专业人员道德守则中列入必要的准则,以避免以陈规定型和有辱人格的方式描绘妇女。一些国家的政府表示打算起草并通过适当的立法,打击色情材料,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在法国,在妇女形象和消除暴力镜头方面,公共广播节目受到较多的规范。其他国家的计划也打算接触为公共企业或私营通讯部门工作的独立制作公司。一些计划谈到具体措施,防止在大众媒体不当利用妇女和女童。例如,印度尼西亚计划加强检查机构的地位,以减少陈规定型形象。

135. 有几个国家政府鼓励通过政府或私营渠道,制作有关性别问题的教育材料,并加以宣传普及。例如,芬兰打算对消费者进行教育,让公众意识到广告中表现的男女行为模式和规范。还谈到鼓励运用新的信息技术,和建立妇女通讯网络,包括电子网络。拉丁美洲几个计划突出了无线电节目作为宣传手段的重要地位。智利谈到妇女网络同区域和地方电台协议,广播对妇女有用的资讯。古巴着重于推动妇女参加社区无线电节目。

136. 增加媒体中妇女工作人员的整体人数,并为此创造有利环境,这些是一些会员国制定的目标。另有一些会员国,尤其是拉丁美洲国家,计划增加决策职位上妇女的人数。有两个会员国为媒体中妇女人数制定具体目标,因此落实了《纲要》建议的行动。²⁰联合王国的目标是在 2000 年以前使公共广播中级和高级管理人员中妇女人数占 40%,高级管理人员中妇女占 30%。大韩民国计划在 2005 年以前把妇女在监督广播领域的各委员会中的人数比例增加到 30%。拉丁美洲一些国家的国家行动计划建议在媒体妇女专业人员之间建立联络网,包括电子网络。来自西欧和其他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一些会员国计划收集妇女在媒体中的数据,并评价妇女对媒体作出的贡献。亚洲、太平洋和拉丁美洲几个国家的行动计划提议培训妇女通讯专业人员。一些会员国建议为媒体中所有男女专业人员举办培训班,提高对性别问题的敏感程度。

137. 提及资源分配问题的计划主要是提议拨款发展文化节目和无线电—电视广播网络,妇女为妇女制作。罗马尼亚的计划就是如此。拉丁美洲的几个国家提到设立国家奖和奖金,并将文化和艺术活动的部分经费用于妇女项目,但拨款数额方面没有提供详情。有几个国家谈到国际援助。阿曼敦促国际组织向该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供财政援助,培训媒体中的男女工作人员。

138. 若干会员国谈到必须应把性别问题纳入市、省和联邦一级的通讯宣传政策主流之中。有几个会员国具体作出了体制安排,协助实现这项工作。例如,巴西计划在通讯部成立一个通讯委员会,并邀请全国妇女权利理事会参加。

139. 一些国家行动计划不仅涉及媒体方面的行动,还把行动扩大到艺术文化领域,包括在图书馆收集关于性别问题的专门资料,或是宣传妇女所作的历史贡献。厄瓜多尔便提到了这一点。巴基斯坦的计划草案打算推广街头戏和地方娱乐形式。一些计划还重视特别群团的艺术表现形式,如土著妇女和农村妇女、城市妇女、残疾妇女和女囚犯等。

140. 在创新方法方面,西班牙将加强其监督机制 Observatorio de la publicidad 和 Consejo Asesor de Imagen 的权力,联合王国则建议任命一名“形象顾问”,为研究形象问题的具体项目提供建议。

K. 妇女与环境

141. 42 个计划(49%)审议了妇女与环境的重大领域的执行情况。比较而言,只有两个国家就这个问题在北京会议作了自愿承诺。对这些计划进行的分析显示,这些计划遵循了《行动纲要》的结论和建议。许多计划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个更广范围内对该重大领域进行审议,强调把性别观点纳入政策和方案主流的重要性以及确认加强妇女参与环境问题决策的重要性。

142. 在此领域下作出答复的半数以上国家提出了政策和措施,以确保妇女有机会进入决策机构,并在决策机构中有适当人数任职,并且有机会获得环境资料和教育(战略目标 K.1)。巴基斯坦是唯一在其计划草案中确定到 2000 年实现妇女参与决策的具体指标的国家,其目标是关键环境部厅中妇女占 10%,该领域独立机构和咨询委员会中的关键职位妇女占 15%。该国政府还计划逐步将该保留名额增加一倍。

143. 为增加妇女参与环境决策,最常用的方法是提供必要的教育和培训。例如,美利坚合众国将恢复“更多的领导机会方案”,该方案将为少数群体和妇女提供培训,以提高其技能并促进专业发展。此外还提到鼓励妇女在环境科学和管理方面开创事业的其他方案。在东欧,罗马尼亚将此问题确定为优先事项,重点是加强妇女参与保护国家生态系统。保加利亚的长期任务是拟订生态培训和教育的国家战略,重点是妇女和促进其在环境保护方面的作用。同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正在组织一场运动,宣传妇女在保护环境方面的作用。德国已经开展了一项题为“妇女环境部门名人录”的特别方案,以改善妇女与环境方面的信息交流。

144. 各国还认识到,有必要加强妇女非政府组织与处理环境问题的国家机构之间的合作。例如,黎巴嫩打算加强妇女在管理自然资源方面的作用,并使妇女非政府组织参与环境保护法的设计。厄瓜多尔计划在所有有关行动者之间进行更密切的协调,以加强妇女参与环境决策,包括土著妇女和黑人妇女。此外,还提供奖学金,在科技领域培训妇女。

145. 13 个会员国承诺促进将性别观点纳入可持续发展的政策和方案的主流(战略目标 K.2.)。提议采取的行动包括修订立法,确定特别体制办法,开展提高认识的运动和性别培训。几个计划打算实行对环境政策进行性别影响评估。巴拿马将促进对政府官员进行性别培训。巴基斯坦将与非政府组织合作在 2000 年之前,在国家 and 地方各级建立机制,以评估发展和环境政策对妇女和男子的影响。突尼斯确定了若干体制办法,将妇女的关切问题纳入可持续发展规划。保加利亚在其长期目标中提及为公众参与环境决策拟订条例,其中特别强调妇女的参与。

146. 几个政府强调有必要将性别方法和性别分析纳入环境援助方案和活动。例如丹麦正在起草一项发展中国家环境援助的共同战略。挪威已经为其环境援助方案通过一项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战略。

147. 经审议的国家行动计划都确认环境公害与可能对人体健康,特别是妇女健康造成的危险之间的根本联系。一些计划提出一些措施,包括修订法律,进行宣传运动和先进研究,以保护妇女免受环境公害,而另一些计划则在有机会获得和利用环境无害技术,包括培训机会方面,以妇女为对象。几个国家强调,鼓励生产对环境安全的产品和适当利用环境标签非常重要。

148. 就创新方法而言,联合王国将鼓励开展一个运动,使妇女非政府组织参与国家空气质量战略的筹备和起草工作。厄瓜多尔正在考虑将性别观点纳入其国家环境计划。

L. 女童

149. 除东欧和中欧以外,各区域的 27 个政府(31%)重视女童问题,使之成为执行《北京行动纲要》的一个优先事项。针对这个问题的大多数计划是在全部 12 个重大关切领域范围内处理该问题的。最强调女童问题的是西欧和其他国家区域,有 8 个国家行动计划提到这个问题。在非洲,提交的 16 个计划中只有 6 个把女童问题视为优先事项,重点主要是教育。除了这 27 个计划以外,另外 5 个计划强调妇女与保健重大关切领域范围内女童的具体健康状况。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三个会员国承诺采取行动,改善女童在教育 and 保健方面的状况。这些会员国的国家行动计划没有把女童作为具体战略目标,而是表示在教育 and 保健战略目标下采取有利于女孩的行动。

150. 计划采取与女童有关的行动的政府把教育视为最高优先事项(战略目标 L.4)。许多计划重点放在女孩的入学率,怀孕或早婚造成的辍学率,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教材和课程,以及对教师的性别培训。例如,埃及打算为女生的学校提供额外经费。

151. 保健和营养(战略目标 L.5)也是高度优先领域。许多计划详细阐述了女孩的生殖健康和营养需要。博茨瓦纳依照其计划草案,打算提高关于女孩特别易受性传染疾病伤害的认识,并废除有害的传统做法。几个会员国在女童项下提到切割女性生殖器官问题,而包括非洲国家在内更多的国家将其置于保健与人权项下。例如,澳大利亚建议培训治疗遭受生殖器官切割女孩的医疗人员。法国正考虑加重对切割女性生殖器官的最高刑罚,并提高非洲人口和保健专业人员的认识。

152. 消除负面文化态度和行为(战略目标 L.2)在国家行动计划议程占重要地位,特别是亚洲和太平洋国家,该地区各国政府打算使人们认识到女孩遭受的歧视,包括早婚、性虐待和暴力。一些计划表示将采取法律行动。巴勒斯坦表示该国将提高最低结婚年龄。博茨瓦纳将实施充分同意婚姻的法律,并确保女孩有平等机会获得遗产。菲律宾确认提高认识运动至关重要,将宣布每年 3 月的第四周为保护和在性别方面公平对待女童周。该国政府还正在拟订一项关于女童的《菲律宾行动计

划》。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在各地建立了女孩俱乐部,使女孩有机会开展体育活动和参加文化及社会活动。缅甸政府举行了宣传会议,目的是在五个省和邦消除不利于女孩的负面文化态度和行为。其余 11 个省和邦将在 2000 年之前进行这些活动。

153. 另一个优先事项是消除对女孩的暴力行为(战略目标 L.7),重点明确放在性剥削、卖淫、儿童色情制品和贩卖儿童。澳大利亚和联合王国已通过法律,规定其公民在国外与儿童发生性行为是刑事犯罪。挪威正在制订新战略,打击因特网上的儿童色情制品和恋童癖网络。在亚洲和太平洋地区,印度尼西亚将加重惩处针对女童的暴力行为和性虐待。

154. 大多数计划中没有具体战略和基准。一些政府详细报告了业已采取的行动。就未来战略而言,所有计划仍处于提出建议和一般政策建议的层次上。巴基斯坦的计划草案是个例外:该计划对法律行动和数据收集明确规定了有时间限制的目标。

155. 计划中很少提到将性别纳入主流的努力。大多数计划提到有必要按年龄和性别分列数据,以及消除陈规定型的性别观念。然而,没有提到女孩和男孩的不同需要和兴趣,以及如何在针对儿童的政策和方案中考虑到这一点。厄瓜多尔的计划是个例外,该计划建议从性别角度分析其现有国家儿童计划,并采取特别措施,促进女孩的成长。

156. 在创新方法方面,挪威考虑了许多女青少年中普遍存在的饮食失调问题,而《行动纲要》中没有提到这一点。挪威政府已着手开展综合课程并培训学校和保健专业人员,并将开设有关厌食症和贪食症的资料中心。西班牙和阿根廷也在保健部分提到饮食失调问题。

M. 其他优先事项

157. 一些国家行动计划对《行动纲要》的 12 个重大关切领域进一步规定了优先事项。除东欧以外所有区域的 15 个国家计划,特别是西欧和拉丁美洲的计划,提到把妇女与家庭作为一项单独战略目标。虽然会员国重申尊重所有家庭成员在此战略目标下的平等权利,但在很大程度上倡导平等分担家庭责任。西欧的几个国家行动计划完全集中于协调专业与家庭生活的措施,并强调父亲在家庭内的作用。在丹麦,社会事务和卫生部计划成立一个特别委员会,设法加强男子作为父亲和祖父的作用,并通过实行休假制度使男子更愿意照顾子女。

158. 虽然许多国家行动计划在一些重大关切领域以特定妇女群体为目标,但也有一些计划通过给予这些群体优先地位,以强调其重要性。大多数提出了有利于农村妇女的行动。例如,蒙古打算通过发展具有社会、教育和文化设施的农村中心为提高农村妇女地位创造有利环境。巴拿马将拟订方案,鼓励劳动力市场吸收农村妇女,宣传财产法,提供获得信贷和新生产技术的机会。另外一些计划以移徙妇女、土著妇女或残疾妇女为对象。

注

¹ 见《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报告;1995 年 9 月 4 日至 15 日,北京》,(联合国出版物,出售编号第 96.IV.13 号)第一章,决议,附件二。

² 同上,第 297 段。

³ 哥斯达黎加、加纳、肯尼亚、马来西亚。

⁴ 克罗地亚、哈萨克斯坦。

⁵ 斐济。

⁶ 见《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报告...》,第 301 至 305 段。

⁷ 同上,第 349 段。

⁸ 同上,第 353 和 358 段。

⁹ 同上,第 350 段。

¹⁰ 同上,第 80(b)和 81(a)段。

¹¹ 同上,第 81(b)段。

¹² 同上,第 85(a)段。

¹³ 同上,第 106(i)段。

¹⁴ 同上,第 106(l)段。

¹⁵ 同上,第 106(w)段。

¹⁶ 同上,第 106(d)段。

¹⁷ 同上,第 106(k)段。

¹⁸ 同上,第 124(k)段。

¹⁹ 同上,第 232(e)段。

²⁰ 同上,第 244(d)段。

附件

提交国家行动计划和战略的答复者

阿尔及利亚	立陶宛
阿根廷	卢森堡
澳大利亚	马里
奥地利	莫桑比克
巴林	缅甸
孟加拉国	新西兰
白俄罗斯	马耳他
玻利维亚	墨西哥
博茨瓦纳	蒙古
巴西	摩洛哥
文莱达鲁萨兰国	尼日尔
保加利亚	尼日利亚
布基纳法索	挪威
柬埔寨	阿曼
加拿大	巴基斯坦
智利	巴拿马
中国	巴拉圭
哥伦比亚	秘鲁
刚果	菲律宾
古巴	波兰
捷克共和国	葡萄牙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大韩民国
丹麦	罗马尼亚
厄瓜多尔	俄罗斯联邦
埃及	斯洛伐克
萨尔瓦多	西班牙
芬兰	斯威士兰
法国	瑞典
德国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几内亚	泰国
海地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印度	突尼斯
印度尼西亚	土耳其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乌干达
伊拉克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以色列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 国
意大利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牙买加	美利坚合众国
日本	瓦努阿图
约旦	委内瑞拉
吉尔吉斯斯坦	越南
黎巴嫩	津巴布韦
列支敦士登	<u>观察员</u>
	巴勒斯坦
